

中国共产党历史 教学资料

(社会主义革命部份)

贵州大学 历史系
哲学史

一九七六年九月

中国共产党历史 教学资料

(供各大学及革命干部用)

贵州大学图书馆藏

一九五六年九月

中国共产党历史 教学资料

(社会主义革命部份)

贵州大学 历史系
哲学史学

一九七六年九月

毛主席语录

忠诚党的教育事业。

在上层建筑其中包括各个文化领域中对资产阶级实行全面的专政。

教育必须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必须同生产劳动相结合。

我们的教育方针，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

学校一切工作都是为了转变学生的思想。

学生也是这样，以学为主，兼学别样，即不但学文，也要学工、学农、学军、也要批判资产阶级。

学制要缩短。课程设置要精简。教材要彻底改革，有的首先删繁就简。

教员应该把讲稿印发给你们。怕什么？应该让学生自己去研究讲稿。……大学生，尤其是高年级，主要是自己研究问题，讲那么多干什么？

要自学，靠自己学。

毛主席语录

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是中国共产党。

指导我们思想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列宁主义。

思想上政治上的路线正确与否是决定一切的。

阶级斗争是纲，其余都是目。

搞社会主义革命，不知道资产阶级在哪里，就在共产党内，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走资派还在走。

历史告诉我们，正确的政治和军事的路线，不是自然地平安地产生和发展起来的，而是从斗争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一方面，它要同“左”倾机会主义作斗争，另一方面，它又要同右倾机会主义作斗争。不同这些危害革命和革命战争的有害的倾向作斗争，并且彻底地克服他们，正确路线的建设和革命战争的胜利，是不可能的。

历史的经验值得注意。一个路线，一种观点，要经常讲，反复讲。只给少数人讲不行，要使广大革命群众都知道。

革命的政党，革命的人民，总是要反复地经受正反两个方面的教育。经过比较和对照，才能够锻炼得成熟起来，才有赢得胜利的保证。轻视反面教员的作用，就不是一个彻底的辩证唯物主义者。

中国共产党八届八中全会关于 以彭德怀为首的反党集团的决议

(摘 要)

一九五九年八月十六日

(一)在一九五九年七月党中央召集庐山政治局扩大会议以前，直到庐山会议的一段时间内，在我们党内出现了以彭德怀为首、包括黄克诚、张闻天、周小舟等一小批右倾机会主义反党集团反对党的总路线、反对大跃进、反对人民公社的猖狂进攻。这个进攻，正出现在国内外反动势力利用我国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的伟大运动中的某些暂时的、局部的缺点，向我们党和我国人民加紧进攻的时候。在这样一个时机，来自党内特别是来自党中央内部的进攻，显然比来自党外的进攻更为危险。党的八届八中全会认为：坚决粉碎以彭德怀为首的右倾机会主义反党集团的活动，不但对于保卫党的总路线是完全必要的，而且对于保卫党的以毛泽东同志为首的中央的领导、保卫党的团结、保卫党和人民的社会主义事业，都是完全必要的。

(二)以彭德怀为首的反党集团进行分裂党的活动，由来已久。彭德怀在庐山会议前期，即一九五九年七月十四日写给毛泽东同志的意见书，和他在整个庐山会议期间的一些

发言和谈话，是代表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向党进攻的纲领。它们尽管表面上也装作拥护总路线和拥护毛泽东同志，但是实质上却在煽动党内的有右倾思想的分子、对党不满的分子、混入党内的投机分子和阶级异己分子，起来响应国内外反动派的污蔑，向党的总路线、向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的领导举行猖狂进攻。彭德怀把那些暂时的、局部的、早已克服了或者正在迅速克服中的缺点收集起来，并且加以极端夸大，把我国目前形势描写成为漆黑一团。他实质上否定总路线的胜利，否定大跃进的成绩，反对国民经济的高速度发展，反对农业战线上的高额丰产运动，反对群众大办钢铁运动，反对人民公社运动，反对经济建设中的群众运动，反对党对于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领导即“政政挂帅”。他在意见书中公然把党和几亿人民的革命热情污蔑为“小资产阶级的狂热性”，甚至在谈话中一再声称，“如果不是中国工人农民好，早就要发生匈牙利事件，要请苏联军队来。”很明显，他所犯的错误不是个别性质的错误，而是具有反党、反人民、反社会主义性质的右倾机会主义路线的错误。

（三）八届八中全会揭发出来的大量事实，包括彭德怀、黄克诚、张闻天、周小舟等所承认和他们的同谋者、追随者所揭发的事实，证明以彭德怀为首的反党集团在庐山会议期间和庐山会议以前的活动，是有目的、有准备、有计划、有组织的活动。这一活动是高饶反党联盟事件的继续和发展。现在已经查明，彭德怀和黄克诚早就同高岗形成了反党的联盟，并且是这一联盟中的重要成员。张闻天也参加了高岗的宗派活动。在反对高饶反党联盟的斗争中，党中央已经知道了彭德怀和黄克诚参与这一反党联盟的若干事实，给了他们以严肃的批评，希望他们得到教训，从此悔悟，并没

有加以深究。但是彭德怀和黄克诚虽然表面上作了检讨，实则不但没有认识和改正自己的错误，反而长期对党隐瞒他们参加这一反党联盟活动的某些重要事实，并且继续发展他们的反党的分裂活动。为了实现他的个人野心，他早就在党内和军队内恶毒地攻击和污蔑党的领袖毛泽东同志以及中央和军委其他领导同志，采用封官许愿、拉拉扯扯、先打后拉、挑拨离间、造谣扯谎、散布流言蜚语等等方法，进行宗派主义的、分裂党的活动。在一九五八年大跃进以后，全党全国人民团结一致，积极工作，而他却处心积虑地阴谋破坏中央的领导，进行反党活动，准备寻找适当的机会同他的同谋者、追随者向党和毛泽东同志进攻。庐山会议就被他看作是一个适当的机会。由于彭德怀在党中央和在人民解放军的地位，也由于他的一套伪装爽直、伪装朴素的手法，他的活动是能够迷惑一些人并且已经迷惑了一些人的，对党和人民解放军的前途是具有很大危险性的。正因为这样，揭露这个伪君子、野心家、阴谋家的真面目，制止他的反党的分裂活动，就不能不成为党和所有忠于党、忠于人民解放军、忠于社会主义事业的人们的重要任务。

（四）彭德怀这一次所犯的错误不是偶然的，它有深刻的社会的、历史的、思想的根源。彭德怀和他的同谋者、追随者，本质上是在民主革命中参加我们党的一部分资产阶级的代表。他带着“入股”的思想参加了党和党所领导的革命军队，从来只愿领导别人，领导集体，而不愿受别人领导，受集体领导。他不把自己所担任的革命工作的成就看成党和人民的斗争的成就，而把一切功劳归于自己。他的反党活动，正是中国资产阶级反对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企图按照资产阶级面貌来改造党、改造军队、改造世界这样一种

阶级斗争的反映。他的世界观既然同革命无产阶级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格格不入，背道而驰，他在党内当然就不意愿接受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领导。在党的历史上的几个重大关头，例如立三路线时期、第一次王明路线时期、第二次王明路线时期、高饶反党联盟事件时期，他都站在错误路线方面来反对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正确路线。在一九三五年一月党的遵义会议确立了毛泽东同志在全党全军的领导地位以后，他仍然反对毛泽东同志的领导，并且在党内和军队内进行分裂活动。在抗日战争时期，他把他所负责主持的地区当成独立王国，当成他向党中央闹独立的资本。虽然党已经坚决地批判和纠正第二次王明路线的错误，他仍然坚持执行王明路线的错误的战略方针，并且再三地压抑晋冀鲁豫地区的农民反封建斗争。他在华北工作时期所犯的政治上和组织上的严重错误，虽经一九四五年党中央的揭发和批判，但是他始终没有认识和改正自己的错误。相反，由于人民解放战争的胜利，革命由资产阶级民主性质转入无产阶级社会主义性质，他的反党活动就更为猖狂了。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刚开始，他就同高岗结合起来进行反党活动。高饶反党联盟崩溃了，经济战线和思想政治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迅速地前进了。党的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运动的胜利，显然注定了资本主义经济和个体经济的最后灭亡。在这样的条件下，以彭德怀为首的高岗集团残余和其他形形色色的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就迫不及待，利用他们认为“有利”的时机兴风作浪，出来反对党的总路线、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反对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的领导。因此，他们向党进攻的实质，就是要代表资产阶级和上层小资产阶级的利益，分裂和涣散无产阶级先锋队，组织

机会主义的派别，破坏无产阶级专政，破坏社会主义革命。

（五）如上所说，以彭德怀为首的右倾机会主义反党集团的由来已久的反党活动，是党和人民的社会主义事业的严重危险。八届八中全会认为：为了对党和人民解放军的前途负责，为了对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利益负责，党必须采取坚决的严肃的态度，彻底粉碎以彭德怀为首的右倾机会主义反党集团的活动。党要求彭德怀、黄克诚、张闻天、周小舟等彻底向党承认和揭发自己的错误，并且在实际行动中彻底改正自己的错误。除此以外，决没有任何别的出路。八届八中全会认为：党对于彭德怀仍然应该采取满腔热情的态度，帮助他认识和改正自己的错误。当然，把彭德怀和黄克诚、张闻天、周小舟等调离国防、外交、省委第一书记等工作岗位是完全必要的。但是他们的中央委员会委员、中央委员会候补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政治局候补委员的职务仍然可以保留，以观后效。历史已经多次证明：在以毛泽东同志为首的党中央领导下的伟大的中国共产党，对于党内斗争的方针是完全正确的，这种党内斗争没有削弱了党而恰恰是加强了党。八届八中全会确信：在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紧要关头，进行这一次反对以彭德怀为首的右倾机会主义的党内斗争，一定将使党的队伍和人民的队伍更加巩固，党和人民的斗志更加昂扬。八届八中全会号召全党同志，在保卫总路线、反对右倾机会主义的旗帜下团结一致，在党中央和党的伟大领袖毛泽东同志的领导下团结一致，领导全国勇敢勤劳的六亿五千万人民，毫不动摇地奋勇前进，贯彻执行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为社会主义的伟大胜利和共产主义的伟大前途而斗争到底。

（新华社北京十五日电）

1956年到1967年 全国农业发展纲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于一九六〇年四月十日通过)

序 言

这个纲要是在我国第一个到第三个五年计划期间，为着迅速发展农业生产力的，以便加强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提高农民以及全体人民生活水平的一个斗争纲领。

社会主义工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领导力量。但是，发展农业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占有极重大的地位。农业用粮食和原料供应工业，同时，有五亿以上人口的农村，给我国工业提供了世界上最巨大的国内市场。从这些说来，没有我国的农业，便没有我国的工业。忽视农业方面工作的重要性是完全错误的。

发展农业可以有两条道路。一条是资本主义道路：让农民的命运掌握在地主、富农和投机商人的手里，极少数人发财而大多数人贫困和不断破产。一条是社会主义道路：让农民在工人阶级的领导下掌握自己的命运，共同富裕和共同繁荣。这两条道路的斗争在我国过渡时期中将长期地存在，但是，由于农业合作化的基本完成，我国绝大多数农民已经摆脱了前一条道路，走上后一条道路。今后的任务是要尽力巩固合作化制度，同时继续反对农村中的资本主义自发势力。

农业合作化给我国农业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最广阔的道

路。没有农业合作化，在个体经济的条件下，关于在十二年内在全国几个主要不同地区的粮食，除掉某些例外，争取每亩平均年产量分别达到四年斤、五百斤、八百斤的要求，关于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内争取大多数合作社的生产和收入赶上或者超过当地富裕中农在单干时候的水平的要求，这些都是不可能实现的幻想。但是，在农业合作化以后，加上第一个五年计划中社会主义工业化的伟大成就，经过今后大家千方百计的努力，纲要所提出的这些要求，便有着实现的可能性。

由于我国一般的自然条件好，农村劳动力多，农民有勤劳节俭的优良传统和精耕细作的丰富经验，农业经济有很大的潜在力量。必须在合作化的基础上，采取各种积极的合理的措施，并且有准备地有步骤地适合情况地积极推广农业的机械化，充分发掘农业的这种潜在力量，反对保守主义，为着实现纲要的要求而斗争。

农业生产水平和农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主要依靠农民自己的辛勤劳动。但是，在工人阶级和共产党领导下的人民政府总是尽可能援助农民的。纲要所规定的许多农业增产措施，今后将逐步得到人民政府的更多的必要的援助。在实际上，这是工农的互相支援，城乡的互相支援。

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的工农联盟和工农互相支援，是农民解放的保证。资产阶级右派分子和封建残余分子为了恢复地主制度和资本主义制度的目的，极力挑拨工农关系和城乡关系。他们这种卑鄙的挑拨失败了，并且还要继续失败下去。

要教育农民群众把爱国、爱社和爱家的观念统一起来。没有共产党领导下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群众就将续续受帝国主义者和地主、富农、投机商人的统治和剥削，就不能

有自己的合作社，就将续续出现许多家破人亡的局面。要爱家就得要爱国爱社。一切不顾国家利益和合作社集体利益的本位主义和个人主义，都是错误的，实际结果都将是危害自己家庭利益的。

在农业发展的道路上，困难还是会继续出现的。但是，事在人为。对于我们解放了的人民来说，没有什么困难不能克服。不怕困难，是我们劳动人民本来的伟大性格。

本纲要是就全国的范围提出的。各地方以至合作社的情况存在着许多的差别。因此，全国各省（市、自治区）、专区（自治州）、县（自治县）、区、乡（民族乡）的党政领导机关和合作社，都应当根据本纲要，按照本地方、本合作社的具体条件，实事求是，经过群众路线，分别拟定本地方的各项工作的分批分期发展的具体规划。同时，国家各个经济部门，各个科学、文化、教育、卫生部门和政法部门，也都应当根据本纲要，重新审订自己的工作规划。

本纲要所述各项任务中，有一些任务，例如绿化，勤俭持家，消灭老鼠、苍蝇、蚊子，消灭危害人民最严重的疾病，提倡有计划地生育子女等，城市居民也应当实行，并且一定要城乡配合进行才能有效地实现。

纲 要

（一）巩固农业合作化制度

我国的农业合作化已经在一九五七年基本完成。今后的任务是：争取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时间内，或者更多一点时间，把所有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巩固起来。

巩固合作社的条件是：（1）在合作社的领导成分中，

保持原来的贫雇农和下中农（主要是现在的贫农和新中农中间的下中农）的优势，同时注意使上中农也有适当的代表。

（2）贯彻执行民主办社的方法。合作社领导机关要按时公布财务收支，干部要同群众商量办事，参加生产劳动。（3）贯彻执行勤俭办社的方针。要同一切游手好闲的现象作斗争，反对铺张浪费。（4）根据合作社的经济情况和当地的自然情况，采取各种增产措施，逐步地增加农业基本建设，保证遵守和完成国家的计划，不断地扩大再生产，争取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内，使大多数合作社赶上或者超过当地富裕中农的生产水平和收入水平。（5）合理地处理分配问题，兼顾国家、合作社、社员三方面的利益，在发展生产和正常年景的情况下，使合作社的公共积累和社员的收入逐年有所增加，争取在一九六二年前后，合作社集体经济的收入，加上社员家庭副业收入，按人口平均，赶上或者超过当地富裕中农的收入。（6）加强政治思想工作，不断地提高社员的社会主义觉悟，克服资本主义思想，克服不顾国家利益和合作社集体利益的本位主义思想和个人主义思想；每年应当结合农村干部的整风和合作社的整社，系统地总结本年度的工作，在全体农村人口中集中地进行一次社会主义教育。在多民族的地区，要特别注意民族间的团结和互助。

现有的、数目不多的初级合作社，在条件成熟的时候，应当引导它们自愿地转为高级合作社。加强对现在还存在的少数个体农民的教育和领导，争取他们自愿地陆续加入合作社；不愿入社的，听其自便。

（二）大力提高粮食的产量和其他农作物的产量

从一九五六年开始，在十二年内，粮食每亩平均年产

量，在黄河、秦岭、白龙江、黄河（青海境内）以北地区，由一九五五年的一百五十多斤增加到四百斤；黄河以南、淮河以北地区，由一九五五年的二百零八斤增加到五百斤；淮河、秦岭、白龙江以南地区，由一九五五年的四百斤增加到八百斤。其中的沙荒地区、土地瘠薄地区、常年旱涝地区、高寒山区、无霜期很短地区、地广人稀地区、大面积垦荒地区，可以按照情况，另外规定增产指标。

从一九五六年开始，在十二年内，棉花每亩平均年产量（皮棉），由一九五五年的三十五斤（全国平均数），按照各地情况，分别增加到四十斤、六十斤、八十斤和一百斤。

在优先发展粮食生产的条件下，各地应当发展农业的多种经济，保证完成国家所规定的纺织原料（棉花、麻类、蚕茧），油料（大豆、花生、油菜籽、芝麻、油茶、油桐）糖料（甘蔗、甜菜），茶叶，烤烟，果类，药材等项农作物的计划指标，还应当积极地发展其他一切有销路的经济作物。华南各省有条件的地区，应当注意发展热带和亚热带作物。

农业合作社应当鼓励社员在自留地上种植蔬菜和饲料。城市郊区和工矿区附近的合作社和国营农场，应当按照国家的计划种植蔬菜，充分地保证城市和工矿区的蔬菜供应。

（三）发展畜牧业

畜牧业的合作化，应当按照各地情况，分别规定不同的发展计划。有计划地发展国营牧场。

大力保护和繁殖牛、马、驴、骡、骆驼、猪、羊、兔等家畜和适当地繁殖各种家禽。特别注意保护母畜、幼畜和种公畜。建立配种站，改良畜种。

在牧区要保护草原，改良和培植牧草，特别注意开辟水源。牧业合作社应当逐步建立自己的饲料和饲草的基地。推

广青贮饲料。

分别在七年或者十二年内，在一切可能的地方，基本上消灭危害牧畜最严重的病疫，例如牛瘟、猪瘟、鸡瘟、牛肺疫、口蹄疫、猪囊虫、羊痘、羊疥癣等。在一九六二年以前，农业区的县或者区和牧业区的区或者乡，应当建立起畜牧兽医工作站。合作社应当有初级的防治兽疫的人员，充分发挥民间兽医人员的力量，组织和领导他们提高技术，参加防治兽疫的工作。

(四) 推行增产措施和推广先进经验，是 增加农作物产量的两个基本条件

增产措施的项目，主要是：（1）兴修水利。（2）增加肥料。（3）改良旧式农具和推广新式农具。（4）推广优良品种。（5）扩大复种面积。（6）多种高产作物。（7）实行精耕细作，改进耕作方法。（8）改良土壤。（9）保持水土。（10）保护和繁殖耕畜。（11）消灭虫害和病害。（12）开垦荒地，扩大耕地面积。

推广先进经验的方法，主要是：（1）由各省、市、自治区收集当地的丰产经验，编印成书，传播推广。（2）举办农业展览会。（3）各级政府定期召开农业劳动模范会议，奖励丰产模范。（4）组织合作社之间的参观和评比，交流增产经验。（5）在总结先进经验的基础上，组织技术传授，发动农民和干部学习外社外乡外县外省（自治区）的先进的管理经验和知识。

(五) 兴修水利，发展灌溉，防治水旱灾害

从一九五六年起，在十二年内，全国水利事业的发展，应当以修建中小型水利工程为主，同时修建必要的可能的大

型水利工程。

小型水利工程（打井、挖塘、筑堤、打旱井、开渠、筑堤、修水库、兴修蓄水排水的沟洫畦田台田系统等），小河的治理，都由地方和农业合作社负责，有计划地尽可能大量地进行。通过这些工作，结合国家大中型水利工程的建设和大、中河流的治理，要求在十二年内，基本上消灭普通的水灾和旱灾。

内涝灾害严重的地区，应该大力进行除涝排水、改造洼地的工程建设。

要求在十二年内，把水田和水浇地的面积，由一九五五年的三亿九千多万亩扩大到九亿亩左右。灌溉设施的抗旱能力，按各地不同情况，分别提高到三十天到五十天；适宜发展双季稻的地方，要提高到五十天到七十天，以保证收成。为了充分利用一切水源，有关部门应当积极进行对地下水的勘察工作，保证水利部门所需要的必要资料。

凡是能够发电的水利建设，应当尽可能同时进行中小型的水电建设，结合国家大中型的电力工程建设，逐步增加农村用电。

（六）大力增加农家肥料和化学肥料

农业合作社要采取一切办法，尽可能由自己解决肥料的需要。应当特别注意养猪（有些地方养羊）。除了某些不养猪的少数民族地区和因为宗教习惯不养猪的少数家庭以外，要求一九六二年达到农村平均每户养猪一头半到两头，一九六七年达到农村平均每户养猪二头半到三头。要做到猪羊有圈，牛马有栏。还应当因地制宜地积极发展各种绿肥作物，并且把城乡的粪便，可作肥料的垃圾和其他杂肥尽量利用起